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4-029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7，由公司董事长蒲吉洲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2/6~2024/8/5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 万元~2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48.64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5%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382.51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9.96 元/股~83.00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1.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舍得酒业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舍得酒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因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31.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28.86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舍得酒业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于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5 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86,43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333,167,579 股的比例为 0.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3.00 元/股，最低价为 69.9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3,825,050.53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 日